

中共安徽省委政法委员会政法综治事务中心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					1.0

二、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安徽省委政法委员会政法综治事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近两年均无出国（境）计划。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及省委省政府组织的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

〔2014〕104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我委坚持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安排不超上年。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外省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